

## 包浆陈厚的《南货店》

陈荣力

包浆,原指玉石、陶瓷、木器、杂件等古玩、家具被时光打磨、烟火浸淫、双手把玩而生成于表面的一层结膜。包浆虽若有若无,意会大于言传,但对判别一件古玩、家具的年代、品质和真伪来说,却如鹤立鸡群里的一声幽鸣,道骨仙风中的一袭清影。用“包浆”一词形容张忌最新的长篇小说《南货店》,想想恰正合适。

记得几年前读金宇澄的《繁花》,目畅神驰之际,忍不住有一种异想,什么时候能读一部写江南城镇生活的《繁花》,那正是甘之如饴的奇趣和美妙了。当然《南货店》不可能是真正的《繁花》,相比《繁花》中上海绮丽浓郁的都市生活和海派风情的工笔写真,《南货店》无疑更似细绘江南城镇氤氲烟火和情感悲欢的淋漓水墨。而对我来说,《南货店》更有另一层窃喜。1979年到1983年,在浙东杭州湾畔的乡村供销社里,我做过四年多的营业员,且落的柜台正是如《南货店》展现的副食品南货柜。无论时代背景、工作场景、商品设施,还是员工顾客、周边人物、方法规矩以及氛围、关系和一些故事、情节等等,其旧地仿回的亲切、似曾相识的熟稔和如临其境的重温,是那样的鲜活、感慨和走心。不仅如此,《南货店》更让我对那个“票证为王”的计划经济时代,对那段深埋于心底岁月的人和事、情与物,有了审美意义上的再视、新知以及重塑。

“用一家南货店,存放一个时代。”“一部《南货店》,说尽时代巨变下江南百姓的生活命运。”这是《南货店》封底推荐语对小说的精准概括。在我看来,长篇小说要成功地担负起时代镜像和生活鉴照的功能,题材的选择是第一位的也是最基本的,张忌在这方面显然实现了突破和出新。改革开放后的今天,写商业、写供销社、写三产服务业的文学作品尤其是长篇



小说,并不多见。当然张忌不是猎奇,也不是取巧,用他的话来说:“在物资匮乏的年代,人与人之间的交往与厚意,都在食物和器物里了,这是时代的气质。”而供销社包括南货店,作为那个时代城镇乡村食物和器物供应、销售的主渠道、主平台,不仅在百姓的日常生活中举足轻重,也是凝结和体现“时代气质”的典型气场。所以从这一维度来说,《南货店》的题材尽管是新的,但因写出了那个计划经济时代的时代气质,自然也就包浆暗滋了。

当然题材只是一个因素,《南货店》的包浆陈厚,更重要的还在于小说鲜活、精致且多维地勾勒了上世纪70年代末到90年代初极具烟火气的江南城镇生活图景,图景中的故事和人物,人物的遭遇和情感,情感的温暖、悲欢和残酷、荒唐。主人公秋林压抑、困惑、几乎被时代捆绑的成长史,南货店师傅们的生意经,豆腐老信的人情温暖,父子间的冷漠关系,男女间的荒唐情事……美食器物与俗世日常、世风升降与人性明暗,生死无奈与命运沉浮,这一切的“古典中国叙事”,都给《南货

店》的包浆凝结、生附及陈厚,以暗红的年龄、华滋的质地和沧桑的成色。在我看来,《南货店》的背景虽然是那个时代,但此中的图景和画卷,此中的人物和故事,又何尝不是几千年江南地域风俗、人文以及文化的承接、铺衍和涵育、再塑。因此读《南货店》,也须置于江南地域风俗、人文以及文化的视阈中,方能读出宽度、深度、厚度和活度来。

小说另一个打动人处是语言——探索中的方言写作。带南方味道的语言是《南货店》“表达真实”的一部分,也是构成《南货店》乡愁般基调的重要部件。对此张忌有自己的实践和体会:“这是一部写南方的小说,如果我用北方的语言写,小说的气质肯定是不一样的。方言写作特别有利于叙述的打开……特别是写对话。”这让人很容易想到金宇澄的海派方言写作,在这点上,《南货店》和《繁花》可以说既如出一辙,又各显春秋。其实,语言也已成为近年来浙江一些优秀中青年作家写作的秘器,如东君、钟求是、商略等等。事实上,文学作品包括长篇小说,其语言上的探索和成功,将或多或少地成为传统、丰富以及活化地域文化、江南文化的重要因素,尽管作家们自己或许还未意识到。

《南货店》也有遗憾,那就是少了气息。张忌自己没有供销社待过,其实在供销社待过的人都知道,供销社里的各种店南货店、日杂店、采购店、农资店,都是有属于自己的气息的。这样的气息虽说不清、道不明,但地道的人半里外一闻,便知道快到什么店了。

据说张忌喜收藏,常在瓷器、石雕、老旧门窗、坛坛罐罐间流连,那么我用包浆陈厚来形容《南货店》,想来张忌也会接受。(《南货店》张忌/著,中信出版社出版)

## 好小说的结尾艺术

惠敏

最近几天,夜里多梦,想来真是难遇,一部文学作品的“好”,让读者平静的睡眠浮出一堆梦来,这应该是最大褒义的注释吧。之所以会有梦,细思一番,原来是对小说结尾的未尽之言抱有太多猜测,像谁在夜里敲打你的窗,让无数个猎奇的想象包围过来。

一直以来,红孩作为中国散文的一个鲜明符号存于文坛。他是散文的创作者、编辑者、研究者,也是散文活动的组织者、推介者、信息发布者,穿梭其间,红孩独立又善良,侠义又倔强,忙碌中不断分身,整出一篇篇不确定结局的小说来。他说,散文是说我的世界,小说是我说的世界。红孩既能诚实地说,又能使劲地我说。红孩在这部集子里使劲说的,是作为一个经历者最熟稔最体己的我说,既表露他的好感,也表露他的反感,同样更表露出对世事难料的无奈。

一个优秀的作家,灵魂应该是青春的,哪怕文本不够华丽,哪怕文字长着老脸,可这些能遮住他的光芒吗?红孩说的世界,正是他的内心独白,他在确定的地理空间里不停地回头,终究难以割舍过去,像一个白了须发的老人,念叨的都是他灵魂里想见的东西。灵魂要起飞的时候。所有的外在都会加持少年的美颜。书中首篇《风吹麦浪》里的女一号菊

子和《望长安》的麦穗,她们是于底层喘息的女孩,她们由外乡走进京城,是典型的外来妹,如果待在乡下,她们一定会在过去、现在、未来的链条上获取稳定。可是这不是红孩想要的,他要赋予她们不确定,这种不确定还必须通过善意的斗争才能获取,这显然是作者的现世情怀。

《绕城》里的郑云,在错乱的时代,依然保持纯洁的理想。那些落后和愚昧,再现了历史中曾经有过的一片黑暗,像郑云瞎了眼睛。我似乎看到了鲁迅《药》里的人血馒头。如此命运设定,不就是红孩最高声的呼唤与呐喊吗?我有点担心了,如那老城一样冥顽不化的教化育人,还会延续吗?

《风吹麦浪》《望长安》合体后,被搬上银屏,影响颇大,早有预见。芸芸众生在时代的狂澜里,谁不是“昨夜西风凋碧树,独上西楼,望断天涯路”,谁不是拼命扑腾。希望《绕城》的剧本未来会改编成晴天碧日的结尾,让轻烟般的惆怅从故乡渐渐散去,让故事所依附的土壤在时代大潮的陡然变化中,越来越光亮。这是我设定的结局。

托尔斯泰曾经说过:“乏味的艺术——就是把话说尽。”显然,红孩的艺术是有趣的,他在结尾留下的空白,像四散的邀请函,因为发出的信号气场强大,谁都想参与一下。



小说的结尾是美学艺术,读者可以根据自己的个体经验进行填空,形成梯田般的“审美场”,那里风光无限,四季欣荣,上下通达。至于收成如何,红孩倒不是技术派,非要获取某种结果,他似乎更看重文本里的善意和不拘束,就是这些不拘束,才让读者能和自己的梦发生关系,和未来的不确定发生“智囊”一般的联结。

这本书我读得很慢,我需要诚实的体验,毕竟红孩文字中涉及了许多农村向城市迁徙的人,还有知青时代那些村里的事,是不熟悉的领域。几十年来,中国翻天覆地的变化,农村是如何变化的,农村人和城里人是如何与之血缘承继的,红孩一着墨,在故乡的领空下工笔出一个个鲜活的人物,并给他们披上美好、励志、宽容、慈悲的裙衫,招展在城乡之路上。我被他们感染,在梦中被附身,我是她,也是他们,我和作品里的人物一起在土地上重复,在辗转中新生。

(《风吹麦浪》红孩/著,文化发展出版社出版)

流行一直处于变动不居的状态,是一个时代的鲜活印迹。每个时代、地域都会在出现流行的事物、观念和行为方式,并在新的流行前成为过时的对象而受到人们的淘洗。可以说,流行是永恒的,而流行的所指却是短暂的、变化的、流动的。流行显示着时代的审美风尚和趣味,而在社会个体成员间获得具体的展示。一代人的成长史和生活史,也就是流行发生、消退和替换的时代史。现实中的流行常常要遭遇“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”的命运,但个体记忆里的流行却可以随着文字成为记录精神成长、展现时代景观的一个有效路径。

翟永明的随笔集命名为《毕竟流行去》,让人自然而然地想到辛弃疾的名句“青山遮不住,毕竟东流去”。事实上,这也正是作者喜欢的一句诗。辛弃疾在这首词中以眼前景写心中事,表达了悲愤的情感。翟永明化用这句诗,既表明了流行不可遏制的发生,“那些愚昧年代里,也曾有过这挡不住的流行,暗潮涌动的追索,星星点点的对抗,以及在压抑时期中,各显神通之成长方法。这一切,构成时代记忆中复杂纷繁的底色”,又表明了流行难以挽留的离去,“这些文字的墨迹,通过凹凸的浓淡轻扫,记录下过往岁月的沉淀。但是,它们终究只是拓印,而非原物”。

2016年,应《收获》主编程永新的邀请,翟永明在该杂志上开设个人专栏“远水无痕”,《毕竟流行去》收入了这些作品,又增添了多篇作品,这些作品所描写的时代主要是20世纪70年代前后,此时正是作者的中学时代和大学时代。这时候的作者处于精神成长期,敏锐地感知着时代的跳动,并在个人生命史上留下这一时代的鲜明痕迹。我们可以在其中看到作者对过去与现在做出的比较,以及由此获得的感受。这份感受既不沉重,也不轻盈,而是朴素的、坦然的、诚实的。

在具体书写对象上,作者选择了服装、摄影、读书、观影、饮食等日常生活中的几个方面,既有满足饱腹之欢的物质生活,又有愉悦感官、充实心灵的精神生活。在这些篇章中,作者以女性特有的细腻,捕捉和描摹了一幅幅场景,让人看到了那个特别年代的光彩。

其中,《毕竟流行去》一篇中作者回忆了自己和同龄人在发型、穿着等方面的苦心经营。在轻视乃至否定个性的时代,人们也曾为了个性而大胆地尝试着。《写真留影》追溯了个人的留影史,包括初中、高中、下乡、大学和工作的不同人生阶段。《少年杂读记》《小人书小记》和《杂搜录》都是描写作者少时读书生活的篇章。《看电影记》从坝坝电影(即露天电影)、电影院、内参电影、阵营电影等四个方面展开,集中描述了1970年代城市观影的状况。《川菜小记》分别以水煮凉粉、吉祥三宝、郫县豆瓣为中心,讲述了自己和这些川味有关的故事。《禁欲时期的爱情》则写的是作者在高中和大学时耳闻目睹的“爱情”。

翟永明写下她记忆里的流行,显然并非单纯地怀旧,其中蕴含着时代的流转和社会的嬗变。这些是属于翟永明的私人记忆,但记忆里的流行,又不局限于个人,而是以共享的方式,记录和呈现了一段特别的社会生活史。曾经,在那样一个时代,有一群年轻人那样地活过。她们没有忘记,我们也不应该视而不见。

(《毕竟流行去》翟永明/著,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出版)

## 记忆里的流行

李保森